

檔號: AFF-05-99  
保存年限: 3年

### 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 函

地址: 90004 屏東市民生東路51號  
傳真: (08)7232678  
聯絡人: 蔡錦輝  
電子郵件: vento@mail.npic.edu.tw

受文者: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03年6月13日  
發文字號: 屏商院總字第1031200134號  
速別: 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 
附件: 如主旨

主旨: 檢送本校「場地設備管理使用暨收費辦法」相關資訊, 請惠予承租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有效利用場地設備及提供各界場地設備需求服務, 本校訂有「場地設備管理使用暨收費辦法」, 計有活動中心禮堂、各類型會議廳(室)、電腦教室及各類型體育場地可供教學、活動使用。
- 二、前揭場地設備租用專屬網頁為:  
: <http://webs7.npic.edu.tw/meeting/Default.aspx>, 請貴單位參閱, 請惠予租借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: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公私立大專校院  
副本: 本校總務處(事務組)

103/06/13  
16:04:30

秘書室 宋宇中  
專門委員 0617

擬定:

- 一、本案陳閱後於文件公告系統公告周知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總務處事務組 張琰瑜  
約 103.06.17

教授兼總務處 蔡錦輝

事務組 組長 徐錦文  
0617

蘇玉龍  
0617



裝

訂

線

總務處

事